

以佛法研究佛法

妙雲集下編之三

以佛法研究佛法

作者 印 順

• 有所權版 •

中華民國六十一年五月初版
中華民國八十一年二月修訂一版

以佛研究佛法

■ 作者

印 順

■ 出版者

正 聞 出 版 社
臺北市龍江路55巷11號

■ 發行所

正 聞 出 版 社
臺北市10434龍江路55巷11號
郵 撥：〇五一九八九九一六
電 話：(〇二)七五一七五三

■ 承印者

永美美術印刷製版有限公司
電 話：(〇二)三〇六四五一七

行政院新聞局
出版業字第二一四三號

以佛法研究佛法目次

一	以佛法研究佛法	一——一四
二	佛教之興起與東方印度	一五——一〇二
一	東方與西方	一五
二	婆羅門眼中的東方	一六
三	瞻波中心的古印度	二〇
四	東方王族的興衰	三四
五	奧義書與東方王朝	四二
六	釋迦族來自東方	五〇
七	釋尊時代的印度國族	六〇
	以佛法研究佛法 目次	一

以佛法研究佛法 目次

二

八	東方新宗教的勃興	七一
九	釋迦的眞諦	八三
十	結論	九九

三 「法」之研究 一〇三——一三〇

一	序起	一〇三
二	聖道現見的正法	一〇五
三	法與義・法與律的對立	一一四
四	傳承中的無比法與妙法	一一八
五	法輪與轉法輪	一二三
六	意識所識的法	一二七

四 密教之興與佛教之滅 一三一——一五二

一	秘密思想之濫觴	一三一
二	秘密教之傳布	一三六
三	秘密教之特色	一四六
四	印度佛教之衰亡	一五一

五 大乘是佛說論……………一五三——二〇二

一	序起	一五三
二	從佛法的表現上說	一五五
三	從佛法的流行上說	一六四
四	從學派的分裂看大乘	一七五
五	從經論的集出看大乘	一七八
六	從思潮的遞代看大乘	一八九
七	從大乘的內容看大乘	一九六

以佛法研究佛法 目次

三

以佛法研究佛法 目次

四

八 什麼是初期的大乘經……………二〇〇

六 略說屬賓區的瑜伽師……………二〇三——二一六

一 瑜伽師與屬賓……………二〇三

二 阿毘達磨師……………二〇五

三 經部譬喻師……………二〇六

四 大乘中觀師……………二〇七

五 瑜伽師……………二〇八

六 大乘瑜伽師……………二一〇

七 秘密瑜伽師……………二一五

七 中國佛教與印度佛教之關係……………二一七——二六〇

一 印度的三期佛教——總說……………二一八

二	罽賓中心的佛教區·····	二二四
三	罽賓中心區的佛教·····	二二九
四	錫蘭的佛教·····	二三五
五	晚期傳來的小乘經論·····	二三七
六	眞常大乘經·····	二四〇
七	瑜伽師的唯心論·····	二四四
八	大乘禪·····	二五二
九	後期的中觀學·····	二五五
十	秘密教·····	二五七

八	華譯聖典在世界佛教中的地位·····	二六一——二六八
---	-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

九	論眞諦三藏所傳的阿摩羅識·····	二六九——三〇〇
---	-------------------	----------

以佛法研究佛法 目次

六

一	九識品與九識章	二六九
二	阿摩羅識是轉依	二七三
三	阿摩羅識（轉依）的意義	二七九
四	阿摩羅識是自性清淨心	二八六
五	心界通二分說	二九六

十 如來藏之研究 三〇一——三六一

一	序說	三〇一
二	說如來藏之意趣	三〇三
三	如來藏說之安立	三〇八
四	如來藏之抉擇	三一九
五	流轉還滅之因依	三二一
六	如來藏說之三系不同解說	三二六

七	如來藏爲涅槃因.....	三四〇
八	如來藏爲生死依.....	三五—

十一	阿陀那與末那.....	三六三—三六八
----	-------------	---------

十二	欲與離欲.....	三六九—三八二
----	-----------	---------

一	「欲」是什麼.....	三六九
二	事欲的分析.....	三七二
三	欲與離欲.....	三七六

以佛法研究佛法

來寶島一年，對於佛教的近代作品，讀了不少，而最使我同情的，引起非常感想的，是這樣的一句：「我們應以佛法來研究佛法」。這是絕對的正確！「佛法」，「佛法」，我們經常的在說著，寫著，假如離開佛法的立場，本著與生俱來的俗知俗見，引用一些世學的知見，拿來衡量佛法，研究佛法，這還成什麼話？還能不東倒西歪、非驢非馬嗎？「以佛法來研究佛法」，這是必要的，萬分的必要！然而，什麼叫「以佛法來研究佛法」？論題容易提出，而內容却還等待說明。趁這還山度歲末的餘暇，不妨將我所理解的提出來貢獻大家，作為新年的供養。但這是我所理解到的佛法一滴，不敢說絕對正確，不過貢獻「以佛法來研究佛法」的同人作參考。

我，也是自以為「以佛法來研究佛法」的。我以為所研究的佛法，不但是空

有，理事，心性，應該是佛教所有的一切——教，理，行，果。教，是一切經律論；也可包含得佛教的藝術品，六塵都是教體，這都有表詮佛法的功能。理，是一切義理，究竟深義。行，是個人的修行方法；大眾的和合軌律。果，是聲聞、緣覺與佛陀的聖果。這一切佛法，要以什麼去研究，才算以佛法研究佛法？我以為：所研究的佛法，是佛教的一切內容；作為能研究的方法的佛法，是佛法的根本法則，普遍法則——也可說最高法則。佛所說的「法性，法住，法界」，就是有本然性，安定性，普遍性的正法。這是遍一切處，遍一切時，遍一切法的正法。大而器界，小而微塵，內而身心，一切的一切，都契合於正法，不出於正法，所以說：「無有一法出法性外」；「一切法皆如也」。這是一切的根本法，普遍法，如依據他，應用他來研究一切佛法，這才是以佛法來研究佛法。研究的方法，研究的成果，才不會是變了質的，違反佛法的佛法。

怎樣是「法性」，「法住」，「法界」的正法？從相對而進入絕對界說，法是「空性」，「眞如」，也稱爲「一實相印」。從絕對一法性而展開於差別界說

，那就是緣起法的三法印——諸行無常性，諸法無我性，涅槃寂靜（無生）性。因為無有常性，所以豎觀一切，無非是念念不住，相似相續的生滅過程。因為無有我性，所以橫觀一切，無非是展轉相關，相依相住的集散現象。因為無有生性，所以直觀一切，無非是法法無性，不生不滅的寂然法性。龍樹論說：三法印卽是一法印。如違反一法印，三法印也就不成其爲法印了。不錯，真理是不會異樣的。這是佛所開示的——一切法的究竟法，也是展開於時空中的一般法。研究佛法，應該把握這樣的法則，隨順這樣的法則來研究！我以爲，這才算是以佛法來研究佛法，才能正確地體認不違反佛法的佛法。然而，我們果會應用這佛法去研究佛法了嗎？

一、諸行無常法則：佛法在不斷的演變中，這是必須首先承認的。經上說：「若佛出世，若不出世，法性法住」，這是依諸法的恆常普遍性說。一旦巧妙的用言語說出，構成名言章句的教典，發爲思惟分別的理論，那就成爲世諦流布，照著諸行無常的法則而不斷變化。至於事相的制度，表顯佛法的法物等，更在不

斷演化中。

且以佛教的制度爲例：釋尊最初在鹿野度五比丘出家，人數少，根性利，所以只簡單的提示了師友間的生活標準。到出家的信衆一多，不論從人事的和樂上看，修學的策導上看，環境的適應上看，都非有團體間共守的規約不可。十二年後制戒，組織也就一天天的嚴密起來。僧團的規律，因種種關係，制了又開，開了又制。佛滅後，弟子間因思想與環境的不同，分化爲大有出入的僧制：有從嚴謹而走上瑣碎的，如上座部；有從自由而走上隨宜的，如大衆部。佛教到中國來，雖沒有全依律制，起初也還是依律而共住的。後來，先是律寺中別立禪院，發展到創設禪院的叢林，逐漸的產生祖師的清規。這清規還是因時因地而不同。到現在，又漸有不同於過去戒律中心，禪那中心，而出現義學中心的僧團。總之，佛法的思想、制度，流行在世間，就不能不受著無常演變法則所支配。若把它看成一成不變的東西；或以爲佛世可以變異，後人唯有老實的遵守，說什麼「放之四海而皆準，推之百世而可行」；或以爲祖師才能酌量取捨，我們只有照著做：

這就是違反了佛法——諸行無常法則的佛法。

無常是生滅的。生是緣起的生起，不是因中有果而生，無果而生。我們得應用諸行無常的無性緣生，去研究理解佛法中某一宗派，某一思想，某一行法，某一制度，某一事件的產生。且以無著的唯識學爲例：如果說：像無著所說的唯識學，在佛世已圓滿而具體的成立，無著不過從慈氏那邊聽來，原樣不動的把它傳出而已。這等於說，本來成就了的東西，從新出現，這是「自生」，不是諸行無常的因緣生。若說：佛世根本沒有，無著假託彌勒而獨創的；或從某一學派直接產生的，這也不正確，這是「它生」。如果說：唯識學雖是本有的，但由種種學派的引發，種種環境的需要而出現的，這還是「共生」，而不是緣生。若說：自然而有，沒有因緣可說，那更是「無因生」的邪見了。那到底是怎樣產生、成立的呢？是緣生，緣成，是幻化無性的發展過程。先須理解：無著的唯識學，是發展中的成立階段，到此時，充分而確定地成立了唯識學的特質，唯識學的精義。本沒有不變的自體性，在不斷的演化中成立，成立了也還是不斷的演化。佛世，

有唯識的傾向，有可以解說爲唯識的章句。演化到無著學的階段，是從種種問題，種種思想，經無限錯綜演化而來；這其中自然有主要的因緣。成立唯識思想的條件，在印度佛教界的某一角落裏，發展到快要成熟；除了時代思潮或順或逆的激發，特別是受了無著的師承，熏修，與個人的嚴密思想的融合發揮，才有無著唯識學的出現。成立了，經世親、陳那、護法諸大師的傳宏，還是在不斷的演化中。然而，始終不曾離棄唯識學的特質，主要的意義，始終還是唯識學。如含有大量墨色素的流水，水雖不息的流變，而在不失墨色的特徵以前，永遠還是墨水一樣。

再說到諸行無常的滅，在空行緣起的見地中，滅不是沒有，斷滅，是因緣和合中的一種現象，它與生是同樣的存在。忽略了滅是緣起法之一，才說「滅不待因」。所以研究佛學，對於學派、思想與制度的衰滅廢棄，都應一一研究它的因緣。同時，滅是緣起，所以它必然要影響未來，成爲後後的思想制度生滅的因緣。的確，滅去的已經滅去，歷史不會重演，但歷史的事實，在緣起的演化中，對

未來始終起著密切的影響。

現代的佛法研究者，每以歷史眼光去考證研究。如沒有把握正確的無常論，往往會作出極愚拙的結論。有人從考證求真的見地出發，同情佛世的佛教，因而鼓吹錫、暹式的佛教而批評其它的。這種思想，不但忽略了因時因地演變的必然性，並漠視了後代佛教發掘佛學真義的一切努力與成果。愈古愈真愈善的見地，把清代的漢學者，送到孔子托古改制的最後一步，我想拙劣的原始佛教者，也必然要作出釋尊是印度文明發展中的成就者的謬論。有些人，受了進化說的眩惑，主張由小乘而大乘，而空宗而唯識而密宗，事部行部一直到無上瑜伽，愈後愈進步愈圓滿。這與上一類見解恰恰相反，但是同樣的錯誤。從諸行無常生滅的見地去看：前一生滅系與後一生滅系，前因後果的鈎鎖演變，不是命定的進化與退化。不論是佛法全體，或其中某一思想，某一制度，某一行法，都在或上升或下降或維持現象中推移。在每一階段中，還都有新的確立，舊的廢棄。從個別觀察到整體，是異樣複雜的。愈古愈真者，忽略了真義的在後期中的更爲發揚光大。愈